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19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首席合伙人: 黄庆林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03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16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14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3,656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0,815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499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5 家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2024 年 2 月 23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了审前沟通，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

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了解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进度、审计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遇到的问题，以及公司内审部对年报审计工作的配合度等，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予以监督、核查。

3、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